**2024年中华传统文化传承专题研修班招生通知**

各区教育学院：

为贯彻中共中央办公厅、国务院、教育部《关于实施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意见》《完善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指导纲要》《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美育工作的意见》精神，落实《关于中小学开展书法教育意见》等文件要求，在教育部成立中国书法教育指导委员会推进书法进课堂的前提下，进一步配合全市开展书法基础培育工作的全面布局，加强学校书法基础教学的教师队伍建设，进一步提升学校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-书法基础教育的工作水平。按照上海市教委体卫艺科处要求，现启动中华传统文化传承专题研修班的招生工作，具体事项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研修时间与地点**

1.研修时间：每周一个全天(周三),全天时间：9:30-16:30

2.研修周期：2024年9月-2024年11月，共10次

3.研修地点：上海市教师教育学院(桂林路120号)

**二、研修对象及名额**

面向全市小学书法教师及对书法感兴趣的相关学科的教师，各区限报5人。

**三、研修内容与方式**

模块一：书法基础培育课程开发及管理理念

模块二：新时代书法基础培育课程研发的参与与实践

模块三：学校书法作品创作的示范和指导

模块四：书法的传统与现代，书法论文的科研指导

模块五：艺术书法场馆现场讲解及名家作品点评

本次研修以专题讲座、工作坊、案例分享与实践观摩等形式展开。

**四、研修考核**

采取过程性考核与终结性考核相结合的综合考核方式。过程性考核以“听懂、说清、写好、做实、出新”为研修活动各阶段的考核目标。研修对象须修满规定学时、积极参加各项研修活动，完成每一个阶段的研修小目标。终结性考核以研修课程中的学习作品或学习成果提交为主。研修作业分必修和选修，其中必修作业为提交1篇个人书法作品，选修作业为提交一堂书法课堂教学实录或1篇教学案例。